

招标申请函

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（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）：

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：

我单位实施的广州市黄埔区庙头旧改项目-首开区（电厂东路）地块复建住宅永久用电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广东省实施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）办法》等相关要求，特向贵单位申请本项目的公开招标，选定施工单位。现委托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招标事宜，希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！

专此函达。

招标人：广州海丝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8日

